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04-00175	分类:	科技、教育、科技;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	成文日期:	2004年09月05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科教省建设2004—2005年计划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政发〔2004〕33号	发布日期:	2004年09月14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科教省建设2004-2005年计划的通知

吉政发〔2004〕33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各直属机构:

《科教省建设2004-2005年计划》已经2004年8月31日省政府十届二十次常务会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吉林省人民政府

二〇〇四年九月五日

科教省建设2004-2005年计划

为实现省委、省政府提出的科教省建设目标,贯彻落实《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实施科教兴省战略,推进吉林老工业基地振兴的意见》(吉发〔2004〕11号)精神,制定本计划。

一、基本情况

(一)科教省建设的基础

我省具有科教优势。2003年,我省整体科技发展水平居全国第13位;教育事业水平居于全国前列,人均受教育年限达到9年,比全国人均受教育年限高1年。科技教育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逐步增强,具备建设科教省的基本条件。

1.初步形成了门类比较齐全、学科基本配套的科学研究与开发体系。

全省有县级以上政府或部门所属独立科研机构136个,高校研究开发机构90个,大中型工业企业办科技机构123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10个,省级88个)。全省拥有8个国家重点实验室和35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和开放实验室。拥有9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96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初具规模的孵化器共有14个,生产力促进中心38个。近20年来,有3000余个民营科技机构应运而

生,成为科技开发的一股新生力量。

2. 各级各类教育事业达到相当规模,初步构建了较完整的教育体系。

在全国较早实现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的目标。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 97.62%,初中适龄人口入学率达到 95.8%,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初中毕业生升学率达到 52.7%,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为 45.1%。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在调整中稳步发展。高等教育超常规发展,毛入学率达到 23%,是全国较早进入高等教育大众化阶段的省份之一。3 所大学进入了“211 工程”建设行列,吉林大学被列入国家“985”计划。全省高校有国家重点学科 22 个,国家级科研与人才培养基地和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 12 个。有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权的一级学科 24 个,博士点 185 个,硕士点 450 个,博士后流动站 27 个。

3. 具有人数较多、素质较高的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和师资队伍。

全省现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71.7 万人(其中具有高级技术职务的 5 万人);每万人中有专业技术人员 335 人,居全国第 5 位。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 26 人。小学教师学历达标率 99.18%,居全国第 5 位;初中教师学历达标率 96.93%,居全国第 3 位;普通高中教师学历达标率 88.64%,居全国第 3 位。普通高校有专任教师 2 万人,其中教授、副教授 0.9 万人,博士生导师 640 人,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 16 人,“长江学者”14 人。

4. 取得一大批高新技术成果和专利技术,并在部分领域形成了我省技术和产业上的比较优势。

1999-2003 年,全省共取得科技成果 2396 项,其中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 436 项,占 18.2%,国内先进水平的 1580 项,占 65.9%,有 66 项获国家级科技奖励,627 项获省级奖励。全省万名就业人员发明专利授权量达 0.14 项/万人,居全国第 5 位,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一倍。1996-2002 年,获得专利授权年均增长 27.2%。2003 年,我省专利申请被受理量 4267 件,专利申请被授权量 1690 件。在光电子、汽车、新材料、科学仪器仪表、应用软件与网络、现代中药、农业新技术、生物技术等领域及其产业化方面,具有一定的比较优势。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率为 42.87%,居全国第 2 位。

5. 科技、教育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推动作用增强,实施科教兴省战略取得进展。

2003 年,全省高新技术产业技工贸总收入达 1200 亿元,高新技术产品产值 780 亿元,利税 160 亿元,增长幅度均达到 30%以上。民营科技企业快速发展,累计已达 4700 户,技工贸总收入达 500 亿元,产值超亿元的达 30 余户,超千万元的 150 余户。科技示范园区和基地建设成效显著,2003 年,长春、吉林高新区完成技工贸总收入 1043 亿元,利税 149.1 亿元,GDP 达 305 亿元。吉林大学科技园成为国家大学科技园。科技成果转化得到进一步加强,技术交易活动日趋活跃。全省创建了 12 个常设技术市场。据不完全统计,到 2003 年末,全省已累计缔结技

术合同 94025 项,成交技术合同总金额近 100 亿元。

各级各类教育发展迅速,特别是实现“两基”和高等教育大规模扩招,使我省人口素质进一步提高,人力资源开发迈出较大步伐,同时,教育事业自身的发展也促进了投资、消费和就业的增长。

(二)科教省建设存在的问题

我省具有比较明显的科技教育优势,但科技教育的实力与潜能还没有充分发挥出来。主要存在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

1. 科技教育投资体制不完善,投入不足。我省经济总量偏小,对科技教育的投入明显不足。虽然政府的财政支持力度在逐年加大,但整个社会对科技教育的投入却增幅不大。体现在科技方面,科研物质条件综合评价指数列全国第 29 位,其中,每名 R&D 人员新增科研仪器设备费指标为 1.90 万元/人,居全国第 29 位;科研与综合技术服务业新增固定资产占全社会比重列全国第 24 位。企业 R&D 经费占产品销售收入比例仅为 0.52%,列全国第 25 位。在教育方面,教育投入短缺,难于支撑教育规模发展和水平提高,改善办学条件、推进教育手段现代化和信息化等方面均落后于全国平均水平。

2. 科技教育与经济发展的结合不够。突出的是产学研结合在体制和机制上的问题没有真正解决,高校和科研机构的科研开发力量整合得不够,科技创新激励机制、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和科技产业发展机制尚未充分形成;企业的科技创新主体意识不强,主体作用发挥得不好;科教与经济结合的中间环节薄弱,科技孵化器建设和科技中介组织建设亟待加强。

3. 有关政策系统性不强,落实中还存在问题。近年来,我省为促进科技教育发展、发挥科教优势出台了一些政策,但政策效应不明显。一方面是由于政策还缺乏系统性,有的也存在操作性不强的问题;另一方面是没有认真地学习、宣传政策,没有紧密结合实际研究和运用政策,没有把政策落到实处。

二、总体思路

建设科教省是省委、省政府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之一。建设科教省的含义是:坚持科学发展观,加快发展我省的科技、教育事业,使我省科技、教育各项发展指标居于全国前列;实施科教兴省战略,科技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使科教优势真正转化为经济实力,依靠科技教育推进经济社会发展。

(一)指导思想

2004?D2005 年,科教省建设要进一步贯彻党的十六大、十六届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全省深入实施科教兴省战略工作会议和人才工作会议的部署,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的思想,进一步深化科技教育体制改革,加大投入,优化结构,整合资源,促进科技教育事业加快

发展。围绕吉林老工业基地振兴的需求,实施一批重大科技项目,培育一批高科技名牌产品和高科技企业,培养一批吉林老工业基地振兴的急需人才,营造良好的科技创新创业环境,促进科技、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的紧密结合,依托科教优势,推进老工业基地振兴、粮食主产区建设、经济社会全面发展。

(二) 指导原则

1. 坚持长远目标与近期目标相结合。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为总体目标,结合工业省和生态省建设,结合科技教育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十五”发展计划,统筹谋划科教省建设各阶段目标,合理部署 2004-2005 年科技和教育工作。

2. 坚持以改革促发展。充分运用市场机制,推进科技教育体制创新和机制创新,整合科技教育资源,提高科技教育促进经济发展的能力;深化企业改革,发挥企业的技术创新主体作用。

3. 坚持走技术跨越道路。突出重点,启动对经济发展有突破性、重大带动作用的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项目,自主研发和引进技术相结合,推动企业技术升级、产业结构优化。

4. 坚持加强政策引导。加大对成果转化、产品中试、创业投资、人才推介等重要环节的政策扶持力度,加大对重大产业科技攻关项目、“产学研”战略联盟和企业运用科技成果的政策倾斜。

5. 坚持发挥人才作用。创新用人机制,充分发挥市场在人才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注重建设领军人才群体,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大力培养、吸引和集聚各类优秀人才。

(三) 主要目标

2004-2005 年,是科教省建设的起步期。到 2005 年,科技进步水平要稳定在全国第 13 位,国民平均受教育年限超过 9 年。初步形成科研机构、高等院校、企业良性互动,“产学研”合作融洽,各类教育衔接融通,科教与经济结合更为紧密,科教事业全面发展的局面。

——构建一批国家、省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技术转移中心,技术创新服务中心和专业型科技成果孵化园区,国家长春光电子基地和长春生物医药基地建设初具规模。

——构建必备的科技条件与重要基础设施的创新平台框架。

——加快发展基础教育,到 2005 年,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保持在 99%以上,初中适龄人口入学率保持在 95%以上;全省初中毕业生升学率达到 60%。

——大力发展职业教育。保持中等职业教育与普通高中教育的比例大体相当,力争使中等职业学校在校学生规模超过 30 万人,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在校学生规模超过 20 万人。年培训在岗职工、下岗失业人员、农村劳动力 120 万人次以

上。

——稳步发展高等教育,努力提高高等学校教育教学质量,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25%。

——初步建立与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评价、使用、培养、吸引、留住优秀人才的管理体制和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动的运行机制。

——培育科技市场,发展科技中介组织,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力争我省高校转化 60 项重大高新技术成果。

——实施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重点项目计划(2004-2005 年),完成 61 项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重点项目,争取在谋划对全省经济发展有突破性、重大带动作用的高新技术产业方面有所突破。

——高新技术产品产值年均增长 30%左右,达到 1200 亿元左右,比 2000 年增长两倍左右。

——加快信息技术研发和产业化,用信息化带动工业化,应用信息技术改造和提升传统工业、农业、服务业取得实质性进展,开发建设满足各行业需要的基础性信息系统,初步形成社会各领域应用信息网络技术的格局。

三、重点任务

(一)加强区域性科技创新体系建设

抓住科技部支持建立东北区域科技创新体系的机遇,制定我省科技创新体系建设行动方案,加快科研力量整合,提升我省有优势的高新技术领域、产业与资源开发方面的科技创新能力。突出抓好中药现代化与生物制药技术、现代农业技术与转基因工程技术、清洁汽车制造技术、科学检测与装备制造业用精密仪器、激光与半导体照明技术、新材料技术等重点领域创新体系的组建发展工作。抓好现有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科技成果孵化器 etc 科技基础设施的技术装备改造,提高现有科研仪器设施装备水平。利用好科技资源,逐渐实现省内科技资源的互惠共享,形成东北三省大型科学仪器设备资源共享的协调机制。

加强科技基础条件建设。2004-2005 年,要研究制定《吉林省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纲要》,明确 2010 年前我省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的目标、任务和对策;开展科技资源普查与监测工作,总结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协作共用网的经验,进一步建立完善科技资源共建共享和科技资源管理新的运行机制;积极参加国家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试点工作,努力形成若干个国家和区域平台,提升我省科技基础条件平台的层次和水平。今明两年,重点建设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开放共享平台和全省科技互联网络信息服务平台,推进科技资源、信息共享。同时,着手进行国家、省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平台,基础性、公益性的数据资源库、动植物种质等资源库平台,科技文献资源保障体系和网络体系平台,共性技

术开发、成果工程化、产品测试、技术信息交流等专业化平台建设。

继续推进“产学研”联合和省院、省校合作。围绕五大产业基地建设所面临的重大瓶颈技术问题,积极引导和鼓励企业与大专院校、科研院所联合开发、联合攻关,加快科技成果转化。省院、省校合作要着重提高合作质量,积极拓展新的合作领域和合作形式。强化吸引一流人才加盟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政策措施,重点支持国家和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带头人和 35 岁左右具备学术带头人培养前途的后备人员,确保科技重点领域的可持续发展。

(二)突出重点,统筹发展各级各类教育

以农村教育为重点,加快发展基础教育。巩固提高“两基”成果,降低农村初中辍学率,提高义务教育完成率,推进农村中小学布局结构调整和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农村中小学课程和教学改革,逐步开设有关农业科技的课程,提高学校管理水平。

促进高中阶段教育发展,重点整合优质高中教育资源,扩大高中阶段教育规模。调整学校布局,改造薄弱学校,缩小区域间、校际间办学水平的差距。重点支持县镇高中发展建设,有计划地新建、扩建和改建一批高中。加快优质“示范高中”建设步伐。鼓励社会力量举办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提高高中阶段教育的普及程度。

加快建设规模适当、结构优化、布局合理的高等教育体系。进一步加大对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延边大学 3 所“211 工程”建设学校的支持力度,筛选、确定一批省属重点大学,发挥重点大学对其他高等学校的带动作用。加强高校重点学科建设,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科研水平和社会服务能力。推进新一轮学科专业调整,尽快形成与老工业基地振兴相适应的一批国家和省的示范专业、特色专业和各校的品牌专业。积极发展本科和高职高专教育,培养大批高级专门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加强研究生教育,培养创新型人才。推进教学评估,完善高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以提高劳动者素质为目标,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适应产业结构调整 and 劳动力流向的变化,抓紧职业学校和成人学校专业(工种)的调整和改造。实施百所示范(骨干)中等职业学校建设工程。以就业为导向,实行多样、灵活、开放的人才培养模式,把教育教学与生产实践、社会服务、技术推广、创业创新结合起来。加强与企业、科研和技术推广单位的合作,推行“订单式”、“模块式”培养。推行“双证书”制度,不断提高学生的就业和创业能力。

普及现代教育技术,以教育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积极推进薄弱学校和落后地区教育信息化建设,扩大覆盖面,缩小区域差距。发挥现代远程技术的教学功能,全面实施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工程,利用远程教育的优质资源提升教育质量。

(三)加大科技创新力度,推进五大产业基地建设

实现吉林老工业基地振兴和全省经济跨越式发展,必须走技术跨越发展道路。围绕五大新型产业基地发展中的科技需求、产业供应链的共性技术和未来新型产业发展的关键问题,抓出一批高新技术项目。

现代汽车及先进制造业关键技术领域,重点支持汽车的节能、安全、环保关键技术与零部件等新产品的研究与开发,汽车及零部件生产中的新材料的应用,新型科学仪器和光机电一体化设备的研究与开发。

绿色化工技术与新材料领域,重点支持节能降耗、减少污染等绿色化工生产工艺、关键技术和绿色化工材料开发,新型电子材料、发光材料、纳米材料、功能材料的研究、开发与应用技术。

光电子信息技术领域,重点支持光电子显示器件及其上下游产品,光电子仪器仪表和光电子材料,网络通信及软件技术与产品研究与开发,激光技术及新型元器件的研究与开发。

生物技术和现代中药技术领域,重点支持生物疫苗、制剂研制及其应用技术,生物技术在水产育种、生物肥(饲)料开发、动物胚胎移植等方面的应用技术,前沿性生物技术的研究;重点支持长白山道地中药材资源的整理、地方标准制定、品种选育及 GAP 基地建设中的关键技术,中药材加工饮片、有效成分提取与分离、创新药物中的关键技术与产品开发,建立中药材先导化合物筛选平台和中药临床试验平台。做好向国家有关部委申报基地建设项目的筛选工作。

高效农业和农产品加工技术领域,重点支持“绿色”、“特色”农产品生产的关键技术,我省优势农作物、畜禽资源创新、品种选育和高效生产技术研究,农产品加工技术及产品开发。

(四)以信息化技术为手段,大力实施农业科技创新和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用创新思维构建新型农业科技创新服务体系基本框架,通过整合科技资源,建立 1 个区域创新中心和 7 个左右区域技术成果转移中心(工作站)、50 个左右专家大院和 1 个专家服务团,逐步形成我省现代农业科技创新和服务网络体系。结构有三层,顶层是东北农业科技创新中心,作为农业科技成果的创新源和推广源。核心层是区域科技工作站和星火科技专家大院。基层是农村科技专家特派员。

积极利用信息化网络技术,疏通科技成果向农村扩散的途径。整合现有农村基层各类技术推广站(所),通过体制改革和信息化手段,充分发挥其在技术推广方面的作用。提高中国吉林农业科技网、农村星火科技信息网的信息处理水平,增强针对性。星火科技网要由原来覆盖 3 个市 10 个县(市、区)扩大到 9 个市(州)35 个县(市、区)。建立农村实用技术数据库和专家智能系统,提高推广服务系统的水平,为农民提供即时技术咨询服务。

(五)发挥高等学校为振兴老工业基地服务功能,实施高校为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服务行动计划

高等教育是教育为经济建设服务的生力军,要为振兴老工业基地出思想、出人才、出成果。出台《高等学校为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服务行动计划》,促进我省高校为振兴吉林服务。

发挥高校的科技和人才优势,根据五大产业基地建设的需求,加大对重大科研项目的培植和预研,力争取得一批具有标志性的重大科研成果。对已有的科技成果进行筛选,对市场前景好、技术含量高并与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关联较大的科技成果,加大推广转化力度,使其尽快发展成为产业。

鼓励校企共建高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积极支持高校申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和“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校企联合的方式,构筑企业技术创新平台,解决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所面临的共性和关键性技术问题。

加强大学科技园建设。综合考虑区域经济、发展环境和条件、高等学校的类别和区域分布、科技资源优势 and 互补性等因素,采取多种模式建设大学科技园。重点扶持和发展吉林大学科技园、省大学科技园。使大学科技园成为高等学校技术创新基地、高新技术企业孵化基地、创新创业人才聚集培养基地、高新技术产业辐射基地、产学研结合示范基地。

(六)加强科技孵化器和中介机构建设

加快制定我省《关于促进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的若干意见》,集成科技、经济、信息、人才、经营管理等力量支持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搞好实验室成果与产业化的衔接,搞好支持产业化的综合技术贸易服务。抓好长春、吉林两个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建设,营造城市科技商务中心,促进高新区间的协作。重点抓好功能园区建设,促进特色产业集聚,增强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协同性,加快发展突破性带动作用强的高新技术产业。

培育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大力发展以技术交易、技术经纪、技术咨询、技术评价、专利代理等为内容的科技中介机构,促进产学研之间的合作。

支持中科院长春分院申报和建立中科院长春国家技术转移中心。

(七)加强高层次人才开发

全力营造有利于留住人才、有利于尖子人才成长、有利于人才发挥聪明才智的环境,解决实用人才缺口问题。一是继续实施高层次学科带头人培养计划,优化高层次人才结构,着力打造基础理论研究人才、高新技术成果推广和转化人才、现代企业管理人才、外向经济贸易人才、哲学社科类人才等老工业基地振兴急需的人才队伍。二是落实杰出青年科技人才培养计划,重点资助一批35岁左右、成长性好的科研人员,特别是学成回国的青年优秀人才,努力使这些后备力量尽快挑大梁。三是对具备院士潜质的高端科技人才进行特殊扶持,引导他们

在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中建功立业,在上项目、评奖、国际合作等方面予以支持,使他们尽快成为在国内外有影响的学术和学科带头人。四是对具有科技背景、具有现代企业管理能力的高新技术企业家予以扶持,培养高新技术产业的领军人才。

四、主要措施

(一)深化以产权制度改革为核心的科技体制改革

加强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的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按科技发展计划项目中资金、智力、仪器设备等生产要素在形成科技成果或专利技术中的贡献份额,量化知识产权的收益,推动技术产权人格化和分配期权化。明晰政府科技投资的技术产权,增强政府在科技计划中的导向作用;调动社会资金尤其是企业科技投入的积极性,推进科技投资主体多元化;增强高校、科研单位和科技人员的产权意识和规避风险意识,提高科技计划项目的成功率和政府科技投入效益。

改进科技计划管理,提高科学决策水平。加强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前的调研工作,把市场需求作为重点科技攻关任务的靶点,夺取产业技术发展的制高点。树立项目经营理念,在出专利出标准的前提下,注重产业链的挤入效应和新产品的市场空间,主动设计重大项目。集成有限资金、人才、平台和政策的优势,塑造“产业化-名牌产品-关键技术或重大共性技术”的凝炼项目模式,从科技攻关源头促进研发基地和科技成果转化基地的结合。树立以人为本的理念,实行首席专家负责制,着眼于支持一批创造性优势科研团队,让他们尽快成为国内外学术界的领头羊。树立责任意识,建立项目质量与立项处室挂钩的评价制度,进一步完善科技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制度和在研课题的中期评估制度,加强对验收课题的技术转让和向产业化转移的指导,提高科技计划的运行质量。

推进社会公益型科研机构改革。科学界定社会公益型科研机构的职能,按隶属关系实行分类改革。积极推进以全员聘用制为主要内容的人事制度改革。主管部门要加强指导,逐步精干公益型科研机构的人员,增强其技术鉴定、标准化制定和技术创新能力,并给予必要的资金支持,确保社会公益科技事业的健康发展。

推进开发类科研机构转制。要遵循“分类改革、循序渐进、重点突破”的原则,以市场为导向调整开发类科研机构的发展方向,提高自主技术创新能力,形成有特色的产业工程技术开发中心。通过技术开发与服务增加经济效益,逐步分流人才,直至全面进入经济建设主战场。鼓励科技人员兼职或离岗创办科技企业。主管部门要创造条件,支持开发型科研院所的企业化转制,协助其稳妥解决转制过渡期间离退休人员的社会保障等科技人员切身利益问题。

(二)深化教育改革,推进教育体制和机制创新

深化办学体制改革,推进办学体制的多元化。积极进行各类教育的多种模式、多种机制的办学试验,促进公办与民办学校共同发展,逐步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广泛参与和多种所有制并存的办学新格局。继续支持、规范民办高等教育

发展。继续推进高校后勤社会化改革,完善社会化、市场化、专业化后勤保障体系。完善大学生就业服务市场,增加双向选择空间。支持和鼓励行业、企业、社会团体、公民个人参办职业教育,形成多种所有制并存的办学格局。颁布《吉林省民办教育条例》,确立民办教育机构与公办教育机构同等的法律地位,明确对民办学校的优惠扶持政策。突破体制性障碍,促进教育资源整合。加大对现有教育资源的统筹,建立一大批有一定办学规模、适应教育信息化和现代化要求的优质学校。加快中小学布局调整步伐,并与危房改造、薄弱学校建设结合,限期完成中小学布局调整任务。有效利用广播电视大学、职工大学等多种教育资源。扩大函授教育、自学考试规模。

坚持教育改革创新,促进教育和经济建设的紧密结合。强化体制创新,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实行全员聘用制,激发办学活力;实行教育模式创新,重点培养大批高素质劳动者;坚持教学观念创新,加强就业、创业能力的培养。加强职业教育与基础教育、成人教育的衔接和沟通,实现各类教育资源共享,突出教育的融通性和开放性;把就业、创业和创新能力的培养作为高等学校教学质量评价的重要标准,重视实践教学,强化能力的培养,突出教育的实践性。

全面推进依法治教。认真贯彻国家教育相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许可法》。完善和加快地方教育立法,依法调整教育外部和内部的关系。严格依法行政,并探索建立相应的制度和规范,解决发展和改革中出现的各种问题。

(三)加大科技教育投入,拓宽融资渠道,建立稳定增长的科技教育投入机制

各级政府要树立科学技术是重要的公共产品的意识,把科技作为政府公共财政支持的重点,按照《科技进步法》的规定,保证财政用于科学技术经费的增长幅度,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幅度,并保证预算的足额到位。企业要树立科技投入是生产性投入的意识,科技创新是企业发展壮大核心驱动力的意识,不断增加对科技的投入,努力形成支撑企业发展壮大的核心技术。积极探索政府与相关大型企业集团共建研发基金,引导企业增加对科技的投入,促进资本与科技的结合。积极创造条件,支持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向国家争取科技经费。注重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搭建科企合作平台,吸引域外资本、民间资本对科技的投入。要尽快扭转我省科技投入水平过低的局面,到2005年,全社会R&D经费占GDP的比重力争达到全国平均水平。

完善“政府投入为主,社会共同分担”的多元化教育投入体制,逐步形成有效的教育经费投入保障机制。制定《吉林省义务教育投入条例》,切实保证各级财政对教育的投入逐年增长。逐步提高非义务教育阶段学费在培养成本中的比例。适当提高教育成本中的社会分担比例。积极开展教育储蓄、教育保险工作,建立完善有关教育发展基金制度。发展教育产业,对勤工俭学、校办产业等继续实行税收优惠政策。

建立健全科技教育经费投入和使用的监管制度。加强对各级政府科技教育投入的评估,加强科技教育经费投入和使用的审计工作。合理使用科技教育经费,加强规划,防止结构性浪费,不断提高经费使用效率。

(四) 进一步加强科技教育国内外交流合作

落实省政府与乌克兰、白俄罗斯等国家的科技合作协议,与中科院、工程院、清华大学等的合作协议,特别要抓好一批重点科技合作项目的落实。加强与俄罗斯的科技合作与交流,争取在长春与俄罗斯建立中俄科技园。引进五大基地建设所需的关键技术和关键人才,继续组织好科技企业、高校、科研单位参与北京科博会、深圳高交会等科技精品展会,把科技展会作为引进和输出科技成果的重要载体和窗口,拓宽发展合作的视野和渠道。鼓励研发单位招商引资寻求合作,以优秀科技成果吸引发达省份资金向我省转移,提升我省产业发展的层次。

结合我省重点科研项目、重点经济建设项目和培养人才的需要,充分利用国家留学基金项目和我省交流项目,有针对性地选拔一批科研和学术骨干,赴国外进行研究与交流,争取使自费出国留学数量稳步增长。制定优惠政策,积极吸引在外留学的高层次人才回国创业。

推动国内外高等院校之间的交流与合作,带动高校重点学科建设和发展。积极开展智力引进,鼓励高等学校和科研院所聘请国外知名专家、学者来华讲学,进行合作研究或任教。积极稳妥地推动中外合作办学,探索多种形式的合资合作办学,引进国外先进的办学模式、管理经验、教育手段、课程教材等。大力开展基础教育、职业与成人教育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五) 加强领导,努力营造科教省建设的良好环境

各级政府、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科教省建设,深入学习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入实施科教兴省战略,推进吉林老工业基地振兴的意见,牢固树立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的思想,把科教省建设放在工作中的突出位置,千方百计增加对科技、教育的投入,认真研究解决科技教育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切实推动科技教育与经济的结合。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劳动、尊重创造的氛围,促进科技创新创业的源泉充分涌流,掀起实施科教兴省战略、建设科教省的新高潮。

完善科教省建设的相关政策。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认真研究制定支持和保障科教省建设的政策。对已有的政策也要根据形势发展和实际需要,重新梳理和修订。特别是要抓紧制定和完善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政策,支持科技中介机构发展和科技孵化器建设政策,支持大学科技园建设政策,在知识产权、分配、职称评定等方面调动科研人员积极性的政策等。要注意政策的协调和配套,保证政策的连续性。要加大对有关科教省建设政策的宣传和督查力度,使人们真正了解和运用这些政策,把政策真正落到实处,发挥出应有的效应。

发挥科技评价对科技创新创业的导向作用,落实《科学技术评价办法》。适度调整省科技进步奖的导向,增加面向老工业基地振兴发挥科技进步效果的科技奖比例,增加应用型科技成果奖励的比例。学习发达国家与地区先进的技术中介咨询与服务手段,与国际惯例接轨,增强社会对科技中介机构的认同感。每个大学科技园和专业科技园区,都要建立配套的技术创新与创业服务中心或生产力促进中心等。要将园区中介机构发达与否,作为评价科技园区建设水平的重要指标

之一。

推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组织重大课题攻关,特别是加强对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科教兴省、科教省建设、科技教育与经济结合问题的研究,力争取得一批具有重大学术价值和实践指导意义的成果。加强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培育学术精品和著名刊物,奖励优秀科研成果。